

中共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

梅市医保党〔2023〕13号

关于张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市医保中心：

根据《关于市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职责调整及更名的批复》（梅市机编发〔2023〕34号）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：

张华同志任待遇保障服务科科长（试用期不变），免去其医疗保障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钟啸同志任医药价格和采购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医药服务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陈繁华同志任医药价格和采购管理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不变），免去其医药服务管理科副科长职务；

谢国钦同志任基金监管科科长，免去其基金监管和规划财务科科长职务；

王锋同志任基金监管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不变），免去其基金监管和规划财务科副科长职务。

中共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
2023年9月15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驻市卫生健康局纪监组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医保局。

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15日印发
